

商城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商城县 2025 年日常变更调查及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的验收意见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5〕33 号)、《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河南省林业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全省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发〔2025〕54 号、《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转发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信自然资〔2025〕192 号)、《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全面开展日常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发〔2023〕12 号)、《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关于转发全面开展日常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信自然资办〔2023〕5 号)等文件要求,为准确掌握 2025 年度全国国土利用变化情况,依据《土地调查条例》、《土地调查条例实施办法》、《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2025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实施方案》,现对商城县 2025 年日常变更调查及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进行验收,意见如下:

2025 年日常变更调查及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是在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的基础上,开展遥感监测,对国家下发图斑和自提变化图斑进行外业实地调查举证,进行内业数据库建设。数据成果通过部、省、市核查,达到相关法

律法规、技术规程和实施方案的各项要求，质量真实可靠，验收成果合格。



附件:

2025 年日常变更调查及年度变国土更调查验收小组成员名单:

王 辉 (局一级主任科员)

鲍祥凯 (局耕保股)

张斌峰 (局执法监督股)

刘 波 (局调查监测股)

林正华 (局财务股)

杨远丽 (局调查监测股)